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113 學年度「智慧科技產業碩士專班」(春季班)學分計畫表

112.10.20 系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112.10.31 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12.11.22 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112.12.07 校課程委員會議及 112.12.21 臨時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14.09.23 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14.11.13 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114.12.4 校課程委員會議及 114.12.23 臨時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碩一						碩二						
必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共同必修科目 (14 學分)												
修	專題研究 (一)	2	2					專題研究 (三)	2	2				
	專題研究 (二)				2	2		論文	3	3				
	論文				3	3		專題研究 (四)				2	2	
		智慧科技產業專業選修科目												
選	嵌入式系統	3	3					智慧機械專論	3	3				
	信號處理	3	3					系統性創新理論與應用	3	3				
	信號處理程式設計	3	3					電資專利策略與管理	3	3				
	可編程矽智產設計	3	3					管理資訊系統	3	3				
	影像處理	3	3					多媒體資訊系統	3	3				
	系統性創新理論與應用	3	3					超啟發式演算法	3	3				
	奈米科技	3	3					資訊應用專論	3	3				
	物聯網理論與應用	3	3					虛擬實境理論與應用	3	3				
	工業 4.0 實務	3	3					多媒體理論與應用	3	3				
	工業 4.0 專論	3	3					機器人程式設計專論	3	3				
	科技英文	3	3					海外研習	3	3				
	修	光機電整合技術	3	3					資通訊專案管理專論				3	3
		產業自動化技術	3	3					產業管理資訊系統				3	3
		AI/機器學習	3	3					光機電整合技術				3	3
		產業經營與策略管理				3	3		雲端計算與服務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高科技專利攻防				3	3
		深度與機器學習				3	3		伺服系統管理				3	3
		通信網路系統				3	3		生產管理專論				3	3
		數據分析與深度學習				3	3		品質管理專論				3	3
		物聯網通訊技術				3	3		資通訊專案管理				3	3
網際網路系統設計專論					3	3		策略管理				3	3	
產業自動化技術				3	3		中小企業管理專論				3	3		
介面技術專論				3	3		企劃實務				3	3		
資訊系統開發專論				3	3									
企業經營法則				3	3									
產業發展佈局實務				3	3									
商業英文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備註	<p>1. 畢業至少應修滿 32 學分（必修課程 14 學分，含論文 6 學分；選修 18 學分）。</p> <p>2. 選修本校他所課程，需經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其學分准列入畢業學分之計算。學分數以不超過當學期總修習學分數三分之一為原則。</p> <p>3. 學業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七十分為及格。不及格者不得補考，必修科目應予重修。</p> <p>4. 研究生必須通過碩士班論文口試方准畢業。論文以技術報告或實作性論文為主、學術論文為輔。以電資研發產業技術及管理為主要方向，針對合作廠商之需求為主。畢業時依法授予工學碩士學位。</p> <p>5. 本專班研究生之修業相關準則，悉依入學簽訂之培訓合約書、本所「研究生修業規則」及本校相關法規規範之。</p> <p>6. 學生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至「教育部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路平臺完成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至少 6 小時課程。</p> <p>7. 特殊選修課程經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於系網公告後始得認列專業選修學分。 Special elective courses must be reviewed and approved by the Department Curriculum Committee and subsequently announced on the department's website before they can be counted as credits of the Department's Required Courses。</p>										